证券代码:002634 证券简称:*ST棒杰 公告编号:2026-056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一)本次股东会不存在新增、修改、否决议案的情形。

(二)本次股东会不存在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5月15日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1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15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2)会议地点:浙江省义乌市苏溪镇苏华街21号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曹远刚先生。

(6)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26人,代表股份138,447,55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7837%。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2人,代表股份91,588,87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3647%;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124人,代表股份46,858,68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4190%。

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投资者125人,代表股份46,858,78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4190%。

(注:截至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459,352,513股,其中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为9,608,820股,回购股份不享有表决权,本次股东会享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449,743,693股。)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董事郑维先生、董事刘俊先生、董事刘姣女士、独立董事沈文忠先生因工作原因,以通讯的方式出席会议)。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律师对现场会议进行了见证。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137,957,55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461%;反对447,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229%;弃权42,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1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46,368,78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543%;反对447,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541%;弃权42,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16%。

公司独立董事向本次年度股东会述职,本事项不需审议。

2、审议通过了《<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总表决情况:

同意137,959,55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475%;反对464,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57%;弃权2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8%。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46,370,78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586%;反对464,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917%;弃权2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97%。

3、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137,931,95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276%;反对467,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75%;弃权48,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49%。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46,343,18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997%;反对467,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973%;弃权48,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31%。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37,902,45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063%;反对466,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69%;弃权78,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68%。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46,313,68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367%;反对466,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953%;弃权78,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80%。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37,923,75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217%;反对475,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435%;弃权48,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49%。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46,334,98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822%;反对475,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148%;弃权48,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3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6、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37,923,75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217%;反对475,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435%;弃权48,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49%。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46,334,98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822%;反对475,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148%;弃权48,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31%。

7、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37,900,05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045%;反对468,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86%;弃权78,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68%。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46,311,28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316%;反对468,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5%;弃权78,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80%。

8、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37,950,15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407%;反对449,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244%;弃权48,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49%。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46,361,38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385%;反对449,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584%;弃权48,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31%。

9、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37,900,45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048%;反对495,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76%;弃权5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8,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7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46,311,68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324%;反对495,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566%;弃权5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8,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10%。

10、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37,927,15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241%;反对497,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91%;弃权2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8%。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46,338,38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894%;反对497,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08%;弃权2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97%。

公司董事会向本次年度股东会汇报《关于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本事项不需审议。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许锐锋律师、张依航律师到会见证了本次股东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参加本次股东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治理准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

2、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关于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002634 证券简称:*ST棒杰 公告编号:2026-057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 进展暨累计诉讼案件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终审判决

2、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公司控股子公司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为上诉人(原审被告)

3、涉案金额:20,036.95万元(不含尚未明确的涉案金额)

4、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本次为终审判决,后续案件的具体执行情况尚不确定。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届时的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最终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财务报告为准。公司将根据案件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于近日收到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广东高院")送达的(2025)粤民终2200号《民事判决书》。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控股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进展情况

(一)本次重大诉讼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5日、2025年7月5日披露了《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案件暨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4)、《关于控股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向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被告分别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棒杰")、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棒杰新能源")、公司。

2025年7月2日,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一审判决结果为:

1、被告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货款199330840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违约金计算标准为同期一年期LPR的1.5倍);

2、驳回原告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四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案件受理费1311568.69元、保全申请费5000元,合计1316568.69元,由原告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负担277874.69元,被告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负担1038694元。原告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已预交案件受理费1311568.69元、保全申请费5000元,本院予以退回1038694元。被告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应在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七日内向本院缴纳1038694元,拒不缴纳的,本院依法强制执行。

(二)本次诉讼进展情况

扬州棒杰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近日,公司及子公司收到广东高院送达的(2025)粤民终220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结果如下:

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二审案件受理费3186元,由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负担。

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二、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2026年5月15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三、已披露诉讼、仲裁事项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6年5月15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披露诉讼事项进展情况如下(前次披露已结案案件,不再列出):

序号	起诉方	被起诉方	案号	案由	涉案金额(元)	案件状态	诉讼/裁定结果
1	无锡市世通模塑有限公司	被告一: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被告二: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4)苏1091民初2641号/(2025)苏1091执1135号	分期付款买卖合同纠纷	28,800,000	执行中止	-
2	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4)苏0214诉前调7542号	分期付款买卖合同纠纷	50,868,315	已撤诉	-
3	无锡江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一: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被告二: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5)苏0214民初7028号	买卖合同纠纷	49,492,552	已撤诉	-
4	江苏嘉润置业有限公司	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5)苏0591民初29379号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	741,939	一审已判决	一、驳回原告江苏嘉润置业有限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二、案件受理费11300元,由原告江苏嘉润置业有限公司负担。

四、财产保全情况

(一)银行账户被冻结情况

截至2026年5月15日,因所涉诉讼案件公司及子公司被冻结银行账户的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被保全主体	银行账户名称	银行账户号码	账户类型	影响金额
1	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支行	5183****0832	基本户	13,014.21
2	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紫金农商银行**分行营业部	3201****8588	一般户	33,125.33
3	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支行	4035****6681	一般户	25,954.97
4	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行	3205****2442	一般户	0.03
5	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支行	1245****4202	一般户	2,534.53
6	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支行	5129****0002	一般户	512.05
7	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分行	1941****2790	一般户	4,278.75
8	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分行营业部	3050****0698	一般户	14,599.50
9	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分行	5129****0000	一般户	3,854.67
10	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支行	1055****5876	一般户	2,844.87
11	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银行****营业部	5114****1514	一般户	6,860.69
12	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分行	2066****7421	一般户	0
13	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分行	2066****1091	一般户	828.26
14	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分行	2066****6472	一般户	11,562.24
15	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分行	1547****0014	一般户	3,878.91
16	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支行	9018****0434	一般户	1,232.51
17	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无锡农商行**分行	0198****7849	一般户	1,707.66
18	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支行	3711****9429	一般户	387.17
19	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支行	7508****0413	一般户	69,811.53
20	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行	6382*3733	一般户	0.80
21	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行	5129****0018	一般户	15,113.77
22	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分行营业部	3225****6102	一般户	9,904.77
23	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分行营业部(美元)	3225****4415	一般户	34.8美元
24	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分行	8901****8396	一般户	24,420.65
25	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分行	8901****9097	一般户	0
26	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分行	8901****9166	一般户	0
27	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支行	3010****2573	一般户	1.62
28	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分行	2066****4981	一般户	1,436,151.33
29	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支行	2067****9082	一般户	123.48
30	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支行	0808****1641	一般户	2,726.18
31	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分行营业部	0901****6623	一般户	448.95
32	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分行营业部	0901****7335	一般户	22.23
33	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银行**支行营业部	5179****1583	一般户	376.31
34	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支行	5129****0801	一般户	229.32
35	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支行	3711****9265	一般户	645.1
36	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支行	3711****0603	一般户	1,113.98
37	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支行	7508****1549	一般户	66.61
38	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农商行**支行	0706****3301	一般户	935.78
39	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无锡农商行**分行	0198****6253	基本户	310,336.24
40	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无锡农商行***支行	0198****1805	一般户	248.07
41	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支行	1055****5520	一般户	995.03
42	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支行	1055****7229	一般户	38.84
43	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支行	1055****8110	一般户	88.75
44	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支行(美元户)	5505****0261	一般户	1.94美元
45	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分行营业部	3050****5588	一般户	126,836.38
46	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分行营业部(美元户)	3050****5143	一般户	0.32美元
47	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支行(美元户)	7508****3628	一般户	17,518.63美元
48	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分行营业部	9550****0147	一般户	18,938.88
49	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支行	3256****9050	一般户	65.89
50	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阴农商行**分行	0188****9873	一般户	1,237.06
51	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工行****支行	1102****3406	一般户	349.35
52	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支行	8112****6741	一般户	0.00
53	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支行	1245****3480	一般户	0.00
54	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支行	7508****7211	一般户	0.34
55	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银行**分行营业部(美元户)	5129****0011	一般户	0美元
56	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分行营业部	9550****0507	一般户	0
57	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分行营业部	6546****4447	一般户	201.88
58	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分行营业部(美元户)	6548****8179	一般户	0美元
59	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支行	0300****4664	一般户	0
60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行	1208****2341	一般户	310.32
61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行	1208****3028	一般户	1,457.77
62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营业部	3649****3067	一般户	3,283.69
63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义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行	2010****9219	基本户	189,345.87
64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支行	3711****9347	一般户	4.74
65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营业部	3050****1449	一般户	2,244.78
66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分行	3560****9339	一般户	788.63
67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行	5799****0008	一般户	331.47
68	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支行	0808****1700	一般户	839,000(存单-银票保证金)
69	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支行	0808****1635	一般户	757.87
70	江山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工行****支行营业室	1209****1530	基本户	1,709.9

注:第23、44、46、47、55、58项均为美元结算账户,账户中实际被冻结金额合计为17,555.69美元,按照2026年5月15日汇率换算为人民币119,301.45元;

如上表所示,截至2026年5月15日,公司及子公司被冻结83.90万元存单-银票保证金(受限资金)及246.81万元(非受限资金)银行存款,合计330.71万元,占上市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仅为0.15%。且上述被冻结银行账户非公司各板块业务开展结算唯一账户,公司仍能通过其他银行账户正常开展日常经营业务。针对银行账户被冻结相关问题,公司正在积极与相关方进行沟通,争取尽快解决相关纠纷事宜,从而解除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状态。

(二)子公司股权被冻结情况

1、截至2026年5月15日,子公司股权被冻结基本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被冻结股权的公司名称	执行法院	执行裁定文号	被执行人	被冻结股权认缴出资额	财产保全金额	申请冻结方
1	浙江棒杰数码针织品有限公司	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	(2024)沪0101执保2481号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	2,646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	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	(2024)粤0310执保6835号	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8,541.77	拉普拉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江山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山市人民法院			82,000		
4	浙江棒杰数码针织品有限公司	浙江省义乌市人民法院	(2025)浙0782财保17号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	32,366.18	苏州环秀湖逐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棒杰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9,000		
	扬州棒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000		
5	浙江棒杰数码针织品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5)苏05民初498号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	39,03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苏州棒杰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9,000		
	扬州棒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000		
	上海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		
	苏州棒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40		
	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0,000		
	浙江棒杰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		
	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		
6	浙江棒杰数码针织品有限公司	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	(2025)皖0207民初5421号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	8,109.43	皖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7	江山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市姑苏区人民法院	(2025)苏0508执保2037号	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2,000	2,955.89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8	浙江棒杰数码针织品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州市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	(2025)苏0591执保6144号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	4,88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江山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5)苏0591执保7530号	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2,000	4,880	
9	江山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人民法院	(2025)苏0508执保1338号	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2,000	2,255.3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城中支行

注:(1)浙江棒杰数码针织品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被冻结的股权比例为100%;

(2)公司控股子公司棒杰新能源持有江山棒杰100%股权,江山棒杰为公司控股二级子公司。棒杰新能源持有的江山棒杰100%股权被冻结;

(3)公司控股子公司棒杰新能源持有扬州棒杰99.0099%股权,扬州棒杰为公司控股二级子公司。棒杰新能源持有的扬州棒杰100%股权被冻结;

(4)苏州棒杰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被冻结的股权比例为100%;存在因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诉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5)苏05民初498号]被重复冻结的情况,有关情况公司后续将和法院沟通反馈处理;

(5)扬州棒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被冻结的股权比例为100%;

(6)上海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被冻结的股权比例为100%;

(7)苏州棒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被冻结的股权比例为100%;

(8)公司持有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68.0272%股权,棒杰新能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本次被冻结的股权比例为100%;

(9)浙江棒杰新能源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被冻结的股权比例为100%;

(10)公司直接持有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0.9901%股权,扬州棒杰为公司下属子公司,本次被冻结的股权比例为100%。

2、与子公司股权被冻结有关的涉诉事项

(1)本次公司持有的棒杰针织股权被冻结的原因是,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诉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4)沪0101民初20357号),申请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采取保全措施所致,详情见公司于2024年12月7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股权被冻结的公告(补充后)》(公告编号:2024-087)。

截至2026年5月15日,二审判决已生效,本案所涉查封资产被执行中。

(2)本次扬州棒杰股权被冻结的原因是,拉普拉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诉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5)粤0310民初471号],申请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采取保全措施所致,详情见公司于2025年1月4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股权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截至2026年5月15日,二审判决已生效,本案所涉查封资产后续存在被执行的风险。

(3)本次江山棒杰股权被冻结的原因是,拉普拉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诉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5)粤0310民初471号],申请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采取保全措施所致,详情见公司于2025年5月9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股权被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

截至2026年5月15日,二审判决已生效,本案所涉查封资产后续存在被执行的风险。

(4)本次公司持有的浙江棒杰数码针织品有限公司100%股权、苏州棒杰光伏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扬州棒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被司法轮候冻结及冻结的原因系苏州环秀湖逐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向苏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程序中的财产保全一案[(2025)苏仲裁字第0425号],申请浙江省义乌市人民法院采取保全措施所致,详情见公司于2025年5月14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股权被冻结及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

截至2026年5月15日,上述案件已收到终局裁决,本案所涉查封资产后续存在被执行的风险。

(5)本次公司持有的浙江棒杰数码针织品有限公司100%股权、苏州棒杰光伏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扬州棒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上海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苏州棒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100%股权、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浙江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被司法轮候冻结及冻结的原因系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诉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5)苏05民初498号],申请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采取保全措施所致。详情见公司于2025年5月28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股权被冻结及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

截至2026年5月15日,一审判决已生效,本案所涉查封资产被执行中。

(6)本次公司持有的棒杰针织股权被司法轮候冻结的原因是,皖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诉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5)皖0207民初5421号],申请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采取保全措施所致,详情见公司于2025年7月3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股权解除冻结及新增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6)。

截至2026年5月15日,一审判决已生效,本案所涉查封资产被执行中。

(7)本次江山棒杰股权被司法轮候冻结的原因是,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诉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5)苏0508民初11306号],申请苏州市姑苏区人民法院采取保全措施所致。详情见公司于2025年8月28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股权被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6)。

截至2026年5月15日,二审判决已生效,本案所涉查封资产被执行中。

(8)本次公司持有的下属子公司棒杰针织股权以及子公司棒杰新能源持有的江山棒杰股权被司法轮候冻结的原因是,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诉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5)苏0591民初10545号],申请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采取保全措施所致。详情见公司于2025年9月24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股权被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7)。

截至2026年5月15日,一审判决已生效,本案所涉查封资产被执行中

(9)本次江山棒杰股权被司法轮候冻结的原因是,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城中支行诉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扬州棒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5)苏0508民初7682号],申请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人民法院采取保全措施所致。详情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6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股权被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6)。

截至2026年5月15日,一审判决已生效,本案所涉查封资产被执行中。

(三)子公司设备被查封情况

1、因前期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诉扬州棒杰、棒杰新能源及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4)粤03民初6707号],扬州棒杰厂房内部分机器设备(截至2024年12月31日,账面净值约为73,437.55万元)被申请财产保全,财产查封期限两年。本次案件金额为25,395.37万元,案件及相关进展详情见公司于2024年12月5日披露的《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案件暨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4),于2025年7月5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截至2026年5月15日,一审判决已生效,本案所涉查封资产后续存在被执行的风险。

2、因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诉扬州棒杰、公司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6)苏1091民初59号],扬州棒杰厂房内部分机器设备(截至2024年12月31日,账面净值约为13,019.51万元)被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查封。本次案件金额为14,668.32万元,案件详情见公司于2026年1月20日披露的《关于累计诉讼案件暨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截至2026年5月15日,上述案件已调解结案。

3、因前期拉普拉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诉扬州棒杰、棒杰新能源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5)苏1091民初52号],扬州棒杰厂房内部分机器设备(截至2024年12月31日,账面净值约为529.36万元)被申请财产保全,财产查封期限两年。本次案件金额为771.85万元,案件详情见公司于2025年3月12日披露的《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案件暨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截至2026年5月15日,一审判决已生效,本案所涉查封资产后续存在被执行的风险。

4、因前期拉普拉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诉扬州棒杰、棒杰新能源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5)粤0310民初471号],扬州棒杰厂房内部分机器设备(截至2024年12月31日,账面净值约为16,683.49万元)被申请财产保全,财产查封期限两年。本次案件金额为8,541.77万元,案件详情见公司于2025年1月4日披露的《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案件暨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

截至2026年5月15日,二审判决已生效,本案所涉查封资产后续存在被执行的风险。

5、因前期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诉棒杰新能源、公司、扬州棒杰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5)浙0212民初14178号],扬州棒杰厂房内部分机器设备(截至2024年12月31日,账面净值约为2,586.64万元)被申请财产保全,财产查封期限两年。本次案件金额为1,968.32万元,案件详情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披露的《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案件暨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

截至2026年5月15日,一审判决已生效,本案所涉查封资产后续存在被执行的风险。

6、因前期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诉扬州棒杰、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5)苏05民初498号],扬州棒杰厂房内部分机器设备(截至2024年12月31日,账面净值约为75,172.60万元)被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查封,财产查封期限两年。本次案件金额为39,021.38万元,案件详情见公司于2025年7月9日披露的《关于重大诉讼案件暨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8)。

截至2026年5月15日,一审判决已生效,本案所涉查封资产被执行中。

7、因前期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诉扬州棒杰、公司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5)苏05民初636号],扬州棒杰厂房内部分机器设备(截至2024年12月31日,账面净值约为13,141.73万元)被申请财产保全,财产查封期限两年。本次案件金额为10,016.84万元,案件详情见公司于2025年6月18日披露的《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案件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

截至2026年5月15日,一审判决已生效,本案所涉查封资产被执行中。

8、因前期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诉棒杰新能源、公司、扬州棒杰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5)苏0591民初10545号,案件金额为4,874.47万元]、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诉棒杰新能源、公司、扬州棒杰、棒杰光伏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5)苏0591民初15813号,案件金额为1,992.31万元]、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诉棒杰新能源、公司、扬州棒杰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5)苏0591民初11261号,案件金额为2,917.87万元]、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业园区支行诉棒杰新能源、公司、扬州棒杰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5)苏0591民初11258号,案件金额为1,967.04万元],扬州棒杰厂房内部分机器设备(截至2024年12月31日,账面净值约为21,225万元)被申请财产保全。

其中,(2025)苏0591民初10545号案件详情见公司于2025年5月22日披露的《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案件暨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2025)苏0591民初15813号案件详情见公司于2025年8月16日披露的《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案件暨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0),(2025)苏0591民初11261号以及(2025)苏0591民初11258号案件详情见公司于2025年5月28日披露的《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案件暨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截至2026年5月15日,(2025)苏0591民初10545号案件一审判决已生效,本案所涉查封资产被执行中。(2025)苏0591民初11261号案件已收到一审判决书,已上诉。(2025)苏0591民初15813号案件已调解结案。(2025)苏0591民初11258号案件一审判决已生效,本案所涉查封资产后续存在被执行的风险。

五、本次公告的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及风险提示

鉴于后续案件的具体执行情况尚不确定。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届时的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最终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财务报告为准。

公司将密切关注和高度重视相关案件的后续进展,积极采取各种措施,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000565 证券简称:渝三峡A 公告编号:2026-026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6年5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形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已于2026年5月9日以书面通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秦彦平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参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注销参股子公司重庆两江新区化医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并授权公司管理层依法办理相关清算和注销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注销参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4票

关联董事李勇、袁富强、周召贵、杨晓斌已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000565 证券简称:渝三峡A 公告编号:2026-028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5月15日。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9:15-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重庆市江津区德感工业园区公司行政楼一楼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秦彦平。

(六)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七)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2026年5月12日分别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提示性公告》。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出席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股东情况

会议出席情况	现场			网络			合计		
	人数	代表股份数(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人数	代表股份数(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人数	代表股份数(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1.总体出席情况	5	176,459,682	40.6972	181	2,872,950	0.6626	186	179,332,632	41.3597
2.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4	650,700	0.1501%	181	2,872,950	0.6626	185	3,523,650	0.8127

(二)出席(列席)现场会议的其他人员

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

三、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议案的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9,132,9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86%;反对186,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41%;弃权13,100股(其中,因为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323,9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3326%。反对186,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5.2956%;弃权13,100股(其中,因为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718%。

表决结果:通过。

2.00 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9,130,1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71%;反对186,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41%;弃权15,900股(其中,因为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321,1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2531%。反对186,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956%;弃权15,900股(其中,因为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512%%。

表决结果:通过。

3.00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9,126,6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51%;反对196,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93%;弃权10,000股(其中,因为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317,6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1538%。反对196,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624%;弃权10,000股(其中,因为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38%。

表决结果:通过。

4.00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9,125,4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45%;反对190,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60%;弃权17,100股(其中,因为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316,4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1197%。反对190,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950%;弃权17,100股(其中,因为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853%。

表决结果:通过。

5.00 关于与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公司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316,4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1197%;反对191,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4290%;弃权15,900股(其中,因为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51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316,4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1197%。反对191,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4290%;弃权15,900股(其中,因为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512%。

本提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在审议本提案时,关联股东重庆生命科技与新材料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代表股份数175,808,982股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6.00 关于确认2025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9,115,48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89%;反对192,9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76%;弃权24,200股(其中,因为投票默认弃权5,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5%。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306,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8374%。反对192,9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4759%;弃权24,200股(其中,因为投票默认弃权5,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868%。

表决结果:通过。

7.00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9,121,18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21%;反对192,9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76%;弃权18,500股(其中,因为投票默认弃权1,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312,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9991%。反对192,9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4759%;弃权18,500股(其中,因为投票默认弃权1,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250%。

表决结果: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重庆)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李小玲、余雷

(三)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的规定,公司聘请国浩律师(重庆)事务所律师李小玲、余雷对本次股东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其结论性意见如下: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资格及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方式和表决结果以及形成的会议决议均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

2. 国浩律师(重庆)事务所关于公司本次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000690 证券简称:宝新能源 公告编号:2026-015

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6年5月12日召开的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等情况

1.公司2026年5月12日召开的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25年末公司总股本2,175,887,86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人民币(含税),共计分配利润435,177,572.4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分配。本次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公司本分配方案,分配比例固定。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是一致的。

4.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175,887,86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境外机构(含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8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4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2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5月21日,除权除息日为:2026年5月22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至2026年5月2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6年5月22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996	广东宝丽华集团有限公司
2	08*****482	广东宝丽华集团有限公司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6年5月13日至登记日:2026年5月21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有关咨询方法

咨询地址:广东省梅县华侨城香港花园香港大道宝丽华综合大楼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6号广州周大福金融中心63层

咨询联系人:江卓文、罗丽萍

咨询电话:0753-2511298 020-31230359

传真电话:0753-2511398 020-31230769

七、备查文件

1.《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6日